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深圳市蓝海华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2018 年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

保荐机构名称：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培训对象名称：深圳市蓝海华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保荐代表人姓名：陈春芳	联系电话：010-59013886
保荐代表人姓名：马国庆	联系电话：0755-82773975
培训实施人员姓名：宋文文	
参加培训人员：培训对象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及部分中层以上管理人员	
培训时间：2018 年 12 月 13 日	
培训对应期间：2018 年度	
培训主要内容：董监高行为规范、股份减持新规等相关规定	

一、培训基本情况

2018 年 12 月 13 日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泰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对深圳市蓝海华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蓝海华腾”或“公司”）进行了持续督导专项培训，培训内容为内幕交易、公司股票买卖行为及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及部分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参加了此次培训。

二、培训内容简介

保荐机构以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为依据结合案例分析，主要讲解了如下内容：

1、董监高行为规范，包括任职资格、忠实义务、关联交易、内幕信息等内
容；

2、股份减持新规的内容，包括减持主体、减持方式及数量、减持禁止性规
定及相关案例等内容。

三、培训效果

保荐机构通过对相关法律法规及案例的分析讲解，加深了公司控股股东、实
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行为规范、股份减持等方面的理解和认
识，明晰了自身的职权、义务与法律责任，增强了公司及上述人员的规范运作意
识，培训取得了良好的效果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蓝海华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陈春芳

马国庆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